

出國報告（出國類別：業務）

# 中華民國軍人之友社慰勞民國 105 年「國軍楷模」、「模範團體主官」參訪日本東京活動返國報告

服務機關：政治作戰局

姓名職稱：中校政參官顏嘉宏

派赴國家：日本

出國期間：民國 105 年 10 月 14 至 18 日及 21 至 25 日

報告日期：民國 105 年 10 月 30 日

## 摘要

政治作戰局中校政參官顏嘉宏奉令赴日本東京，陪同民國 105 年「國軍楷模」、「國軍模範團體主官」參訪，擔任第一梯次聯絡員及狀況協處，核定出國時間自民國 105 年 10 月 14 日起至 105 年 10 月 18 日返國。本參訪活動係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軍人之友社為表彰國軍年來執行防、救災任務和戮力戰訓本務辛勞，主動表達慰勞年度獲獎表揚之「國軍楷模」、「國軍模範團體主官」活動，本報告就目的、過程(活動執行概況)、檢討與建議等項目提出報告。

## 目次

壹、目的.....	3
貳、過程(活動執行概況).....	3
一、計畫階段.....	3
二、前置作業.....	3
三、執行成效.....	5
參、心得與建議.....	5

## 中華民國軍人之友社慰勞民國 105 年「國軍楷模」、「模範團體主官」參訪日本東京活動返國報告

### 壹、目的：

中華民國軍人之友社為表彰國軍年來執行防、救災任務和戮力戰訓本務辛勞，籌辦慰勞本(105)年度「國軍楷模」、「模範團體主官」赴日本東京參訪活動，期能激勵官兵士氣，凝聚眷心士氣，拓展官兵視野，並兼具精神表彰及實質獎勵意義。

### 貳、過程(活動執行概況)：

#### 一、計畫階段：

##### (一)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軍人之友社來函：

中華民國軍人之友社於 105 年 08 月 10 日來函略以：「辦理慰勞 105 年國軍楷模暨模範團體(主官)參訪活動案。」

##### (二)行程規劃核定：

本部考量軍人之友社慰勞年度楷模出國參訪活動，不僅能夠激勵士氣，提振榮譽心，亦可帶動各界敬軍風氣，擴大全民國防教育成效。於 8 月 28 日簽奉部長核定，同意以不影響公務前提下，年度「國軍楷模」、「模範團體主官」採自願方式，眷屬自費原則辦理，活動要點如次：

1、參訪地點：日本東京。

2、活動日期：

(1)第一梯次：105 年 10 月 14 日至 10 月 18 日。

(2)第二梯次：105 年 10 月 21 日至 10 月 25 日。

3、旅遊行程由軍人之友社委請嘉禾旅行社台南總公司負責綜辦。

#### 二、前置作業：

##### (一)慰勞活動行程說明會：

召集年度當選楷模人員，於 9 月 2 日(星期三)下午 1330 時，假圓山飯店 10 樓宴會廳舉行，由嘉禾旅行社總經理戴東坡先生主持，就團費優惠及活動行程實施簡報。

##### (二)核定出國人員名冊：

1、國軍楷模 40 員(眷屬 38 員)、國軍模範團體主官 20 員(眷屬 20 員)，合計 60 員(眷屬 58 員)。

2、參訪團第一梯次由副總長執行官蒲澤春上將率隊，第二梯次由副總長王信龍中將率隊，隨團工作人員合計 11 員。

##### (三)出國命令發布：

9 月 25 日會請人事參謀次長室，管制出國人員其所屬單位依據權責核定出國命令，並於護照內頁核蓋同意出國章戳及出國查驗線傳作業。

##### (四)公務禮遇通關暨出國突發事件處理：

9 月 30 日會請情報參謀次長室，完成管制辦理參訪團出國禮遇通關及「駐日本軍事協調組」協助突發事件處理等相關事宜。

##### (五)寄發旅遊手冊暨注意事項：

為確實管制出國人員參訪行程、行為規範及聯絡方式，擬定注意事項併旅遊手冊(包含參訪行程、住宿規劃及出國注意事項)，於 9 月 25 日寄發楷模及其眷屬知悉配合辦理。

##### (六)致贈中華民國軍人之友社感謝狀：

為感謝軍人之友社主動籌辦本次國軍楷模、模範團體主官參訪日本東京活動，並由理事長李棟樑先生親率參訪團慰勞，規劃於 10 月 15 日假富士高級度假飯店晚宴時，由副總長執行官蒲澤春中將代表致贈本部感謝狀。

### 三、執行概況及成效：

- (一)第一梯次由海軍副總長執行官蒲澤春上將率隊，參加人員計國軍楷模 16 員、模範團體主官 8 員及其眷屬 23 員、本部隨團工作人員 6 員及軍人之友社隨團人員 12 員等合計 65 員。於 10 月 14 日(星期五)0900 時出發，於 10 月 18 日(星期二)1715 時返抵臺北國際機場。
- (二)第二梯次由陸軍副總長王信龍中將率隊，參加人員計國軍楷模 22 員、模範團體主官 12 員及其眷屬 34 員、本部隨團工作人員 5 員及軍人之友社隨團人員 7 員等合計 80 員。於 10 月 21 日(星期五)0900 時出發，10 月 25 日(星期二)1715 時返抵臺北國際機場。
- (三)參訪行程：臺灣—橫濱—箱根—輕井澤—淺間山—東京—臺灣。
- (四)執行成效：參訪活動在各單位協助合作下，圓滿達成任務，且參訪期間全體團員均能榮譽自律，無肇生危安暨有損軍譽情事，活動順利圓滿。

### 肆、心得與建議：

#### 一、回顧與檢討：

國軍楷模選拔表揚活動，係自民國 39 年辦理迄今，配合「九三軍人節」辦理慶祝大會接受表揚、與高級長官合影及表揚餐會，透過一系列的擴大表揚與報導，激勵士氣，提振榮譽心，塑建國軍優良形象。獎勵包括頒發紀念章（獎座）、證書、「陸海空軍軍官選訓晉任資績計分標準表」之「特別加分」及個人獎金等。曾於 87 年增加國外參訪行程，94 年取消國外參訪，改核予每人 3 萬元旅遊補助獎金，101 年取消旅遊補助獎金。103 年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主動表達策辦楷模參訪日本活動意願，首次開啟與民間團體合作辦理楷模出國參訪旅遊活動。

#### 二、精進建議：

今年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軍人之友社支持，在不花費公帑前提下，辦理得獎官兵及其眷屬參訪日本東京活動，深獲好評，國軍楷模、模範團體主官及其眷屬，對本部及軍人之友社由高階主管率隊，激勵士氣眷心，令渠等備感溫馨，對全般參訪活動安排均表肯定及感謝，不僅有效拓展官兵視野，並充分展現軍民一體的情感交融意義，有利於全民國防教育推展。爾後將繼續徵詢軍人之友社等民間團體意願，依互惠雙贏合作模式，發揚軍愛民、民敬軍之優良傳統；另將參訪行程納入戰爭史蹟、軍事博物館或軍事教育單位等，以兼具教育表揚、活絡軍事外交等實質意義。本部爾後將秉持「精益求精」的精神，研謀精進作為，俾利來年辦理活動參據。